

调查指控

如果您认为您的 NLRA 权力受到了侵犯，您可就雇主或劳工组织提出指控。您可在[这里](#)找到指控表格。请联系离您最近的[区域办公室](#)的信息官以获得帮助。

NLRB 每年从员工、工会以及雇主那里收到 20,000 到 30,000 份涉及[法案第 8 节](#)提到的一系列不公正劳务行为的指控。

委员会工作人员调查每一项指控。工作人员将收集证据，并有可能录取当事方以及目击者的证词。之后，区域主管将评估他们的调查结果（在某些新颖或重大案件中，调查结果则由 NLRB 位于华盛顿哥伦比亚特区（Washington DC）的咨询处（Division of Advice）律师审查）。通常在 7 到 14 个星期内就指控的实质问题作出裁决，而有些案件则需要更长的时间。在此期间内，大多数指控由当事方达成和解、指控方撤案或被区域主管驳回。[点击这里以了解相关图表与数据](#)。

在 NLRB 调查发现足够的证据以支持指控时，其将尽一切努力以促使当事方达成和解。如果某个实质案件未达成和解，那么本机构将提出投诉。投诉中常见的针对雇主的指控包括威胁、就员工的工会活动展开的审讯和非法纪律处分、承诺给予福利以阻止工会化以及在集体谈判关系的背景下拒绝提供信息、拒绝谈判并撤销认可。常见的针对工会的指控包括没有代表员工和没有进行诚意谈判。

在提出投诉后，NLRB 行政法法官（Administrative Law Judge）将进行听证会（除非达成和解）。在提出投诉后，NLRB 在和解协商以及委员会诉讼过程中成为指控方代表。委员会律师帮助收集并准备相关资料，并让当事方随时了解案情进展。

雇主或工会就员工提出指控或参与 NLRB 调查或诉讼而展开报复属于违法行为。

补救措施

根据其法令规定，NLRB 不得评估处罚措施。本机构有可能索求如针对被解雇的员工的复职与补发工资之类的完整补救措施以及诸如要求雇主张贴通知以承诺不再违法之类的信息性补救措施。

临时禁令

当案件通过委员会诉讼程序进行处理时，区域主管有可能请求相应美国地方法院（U. S. District Court）颁发临时禁令以便按照法案第 10(j) 节规定在权力被侵犯的情况下恢复原状。总法律顾问（General Counsel）必须首先批准该请求，而委员会则必须对此授权。如果法庭准许，禁令有可能要求当事方重返谈判桌，恢复被非法解雇的员工的职务，或停止工会工作的非法分包行为。[请点击这里查看第 10\(j\) 节规定的禁令活动的列表](#)以及[在这里查看第 10\(j\) 节规定的活动地图](#)。

上诉办公室 (Office of Appeals)

就驳回指控的决定提出的上诉可在驳回后 2 个星期内提交给位于华盛顿哥伦比亚特区的上诉办公室。该办公室每年处理 2000 个左右的案子。每个上诉案被分配给一名律师以及一名监督人以审查所有案件中的文件，包括指控方提交的新信息。该办公室打算推翻区域主管决定的全部案件将被提交给总法律顾问以做出判决。

重大案件有可能被提交给总法律顾问进行审查，即使提出的建议是支持区域裁决。该办公室还有可能在需要时将案件发回给相关区域以进行进一步调查。由于此类决定无法在法庭上审判，因此认为指控以不公正的方式被驳回的当事方不具备进一步的追索权。

如需进一步信息或就提供指控需要帮助，请联系[离您最近的 NLRB 区域办公室](#)的信息官。